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九届一次监事会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二）以传签形式召开。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《公司法》和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一致通过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主席、副主席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同意余美萍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，张晓旭先生为第九届监事会副主席，其任期均从 2016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。

余美萍女士、张晓旭先生的简历，请参阅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6 月 8 日的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之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7 月 19 日